附件1

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社区委员会关于

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

根据区委统一部署，2022年9月至11月，深圳市区级交叉巡察第2组对梅沙街道大梅沙社区党委开展了巡察。2023年2月15日，深圳市区级交叉巡察第2组向梅沙街道大梅沙社区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。按照巡察工作有关要求，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。

一、大梅沙社区党委履行巡察整改主体责任情况

（一）强化政治担当,坚决扛起巡察整改主体责任。深圳市区级交叉巡察第2组反馈巡察意见后，社区党委第一时间召开社区党委（扩大）会议暨社区推进巡察整改工作动员部署会，认真对照巡察反馈意见，深刻反思、全面剖析,迅速成立由社区党委书记任组长的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，切实履行好巡察整改工作的主体责任,并设立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，加强对整改工作的综合协调、跟踪调度、督促检查。

（二）坚持精准施策，有力有序有效地抓好整改任务落实。坚持全面整改和重点整改相结合，研究制定《大梅沙社区党委关于落实深圳市区级交叉巡察第2组开展社区集体“三资”管理使用专项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》，对巡察反馈的问题提出具体整改措施，明确整改完成时间。

（三）加强整改落实，确保问题全面整改到位。社区整改领导小组办公室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责，实行“项目化管理”和“销号”制度，确保各项整改任务按照时间进度落实到位。

二、巡察整改任务落实情况

（一）关于集体“三资”管理主体责任落实方面

**1.学习传达方面**

一是社区党委已经制定年度学习计划，从2023年3月开始，每月认真学习《深圳经济特区股份合作公司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及盐田区“三资”管理相关文件。

二是股份公司党支部在2023年1月6日已经制定年度学习计划，从2023年1月开始，每月认真学习《条例》及盐田区“三资”管理相关文件。

**2.章程修订方面**

2022年11月25日已完成党建进章程。根据《条例》第九十五条，公司可以依照《公司法》规定改组为股份有限公司，大梅沙股份公司营业执照主体类型已标明“股份合作公司”字样。

（二）关于监督机制运行方面

**1.社区党委发挥“领导、支持和监督公司发展”作用方面**

社区党委主动履行职责，经过两次征求意见稿，于2023年5月4日正式出台《大梅沙社区党委关于加强领导、支持和监督股份公司发展的管理制度（试行）》，并将严格贯彻执行。

**2.集体资产委员会按《条例》调整方面**

2023年3月22日，经大梅沙社区党委和大梅沙股份公司党支部酝酿推荐，产生了大梅沙股份公司第六届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拟任人选。

**3.三级监督方面**

一是社区党委主动履行职责，经过两次征求意见，于2023年5月4日正式出台《大梅沙社区党委关于加强领导、支持和监督股份公司发展的管理制度（试行）》，并将严格贯彻执行。

二是股份公司2023年1月1日起“三会”已分别召开，分别记录。

（三）关于集体资金、资产、资源管理使用规范方面

**1.集体经营性收入及时收回方面**

大梅沙股份公司在2022年2月22日成立公司催租小组及法律顾问团，已通过阶段式催租方式（约谈、公司发函、律师函等），收回合作建房分成款余款。

**2.重大支出方面**

一是从2020年5月年度审计后已及时整改完成，已无同类型情况发生。

二是从2023年1月1日起已严格执行超1万元报董事会审批的程序。

三是在2023年3月8日组织董事会、监事会、财务人员学习《条例》、盐田区“三资”管理相关文件规定、公司财务管理制度。

**3.发放补贴、福利方面**

从2023年1月开始，个人公积金已按规范缴交。

**4.日常财务管理规范方面**

一是于2023年1月1日起执行：招待费报销写明具体事宜，当事人签名，发票当年支付。

二是于2023年1月1日起执行：购买的“食品、茶叶、酒水”需标明用途，发放或领取明细记录。

三是已责成电子台帐录入人员认真核对，保证电子平台与会计凭证的摘要一致。

**5.收支方面**

从2023年1月1日起，将商铺收取的管理费、水电费计入营业收入；将大梅沙村北路拆迁剩余补偿款计入营业收入。

**6.大额支出现金方面**

从2023年1月1日起，已严格执行现金管理制度，现金支付不得超过1000元。

（四）关于强化廉洁意识，一体推进“三不腐”方面

**1.董事会、监事会成员报酬方面**

已于2022年12月29日制订薪酬制度，并于2023年2月6日通过“三会”审核。

**2.发放补贴、福利、奖金方面**

已于2022年12月29日制订薪酬制度，并于2023年2月6日通过“三会”审核。

**3.发放补贴方面**

从2020年5月开始，已经规范节日补贴发放。

**4.公司董事会成员回避利益冲突方面**

一是2023年2月23日由监事会出具书面意见，并提出相关建议。

二是加大扶持及平衡公司餐饮商户的力度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打算

经过集中整改，巡察整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。但我们清醒认识到，一些深层次矛盾和问题仍需要标本兼治、持续整改。下一步，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落实区委、街道党工委关于巡察整改工作的有关要求，坚持思想不放松、标准不降低、力度不减弱，持续用力做好常态化整改工作，确保各项整改任务真正落到实处。

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社区委员会

2023年9月26日